

# 泰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泰科计〔2026〕4号

## 泰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2026年度泰州市科技支撑计划（现代农业）项目指南》及组织申报项目的通知

各市（区）科技局、医药高新区（高港区）工科局，市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农村工作会议等决策部署，强化科技创新对现代农业发展的支撑引领作用，2026年度泰州市科技支撑计划（现代农业）项目围绕加快构建我市以“大海新晨”为标志的“8+13+X”现代化产业体系为主线，进一步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乡村全面振兴战略，强化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大力提升我市农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应用水平，因地制宜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现

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支持重点

坚持农业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围绕生物育种、生物制造、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研发领域，助力全市农业科技创新能力水平提升。重点支持核心种源、数字农业与智能农机、生物制造、绿色生态农业等方面技术创新，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取得一批突破性成果，支撑引领我市现代农业发展。项目起止时间为2026年5月1日至2029年4月30日，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3年（后补助项目不延期）。

### 二、申报条件

1. 申报单位为泰州市境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高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和农民专业合作社，运营状况良好，具有一定自主研发能力，具备相关科研设施条件及工作基础，并有一定的资金筹措能力。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申报项目必须与泰州市内企业联合，且企业实质性参与项目研发工作。

2. 各单位申报的项目必须符合项目指南方向，研究内容应突出农业产业关键技术研发，能够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具有明确的市场应用和产业化前景，有望形成附加值高、产业带动性强的目标产品。项目负责人须为项目申报单位的在职人员（与申报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并确保在职期间能完成项目任务。项目名称需科学规范，能够体现技术的创新点或解决的关键核心问题，一般以“XXX技术研发”作为后缀，不与指南内容简单重复。

3. 鼓励申报单位与国内一流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开展产学研合作，跨区域整合创新资源。联合申报的单位之间须签订合作协议，明确各自承担的研究任务、经费分配比例、知识产权权属及责任风险等。

4. 项目总经费预算编制合理，支出结构科学，使用范围合规。项目立项后，总投资金额、预期目标、考核指标等原则上不得调整与修改。

### 三、组织方式

1. 统筹采取“限额申报、竞争择优”的组织方式。各市（区）限报 8 项，市农业开发区限报 6 项，各高校限报 4 项，江苏农牧科技职业学院限报 8 项，其他主管部门限报 3 项。

2. 支持离岸创新中心建设。离岸创新中心内项目可联合在泰关联公司申报本项目，申报项目按在泰关联公司进行属地化管理，不占用市（区）申报名额。

3. 支持省标杆孵化器、部级孵化器高质量发展。对在省标杆孵化器、部级孵化器内孵化的项目，在各市（区）分配的年度推荐名额基础上，额外增加 2 个推荐名额。

4. 支持“双高协同”。省“双高协同”试点医药高新区（高港区）和泰州学院各增加 1 个推荐名额，医药高新区（高港区）增报项目应由区内企业牵头联合试点高校围绕生物制造专题申报。

5. 申报单位须认真合理编制项目经费预算，落实项目建设

经费。以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为主体申报的，原则上申报项目自筹经费不得低于总预算的 70%，单个项目市财政资助经费最高 20 万元；以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为主体申报的，原则上申报项目自筹经费不得低于总预算的 50%，在项目通过验收后以“后补助”方式按实际总投入的 50%进行补助，单个项目市财政资助经费最高 10 万元。

市区立项项目支持经费由市级财政承担；靖江市、泰兴市、兴化市立项项目支持经费由各市财政承担。

#### 四、申报要求

1. 市级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按属地化原则进行组织。各市（区）科技局、医药高新区（高港区）工科局具体负责本地项目的组织、受理、审核、推荐；市有关单位项目申报由主管部门审核推荐；驻泰单位、高校项目申报由所在单位科技管理部门审查、单位组织推荐，其他院校及单位仍按属地化管理原则，由所在地科技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并推荐申报。

2. 同一项目负责人限报一个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同时作为项目骨干最多可再参与申报一个项目；除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外，同一项目承担单位只能申报一个本专项资金项目，且不得同时申报市科技支撑计划和市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同一项目承担单位以及关联单位不得将内容相同或相近的研发项目同时申报市级科技计划项目；同一项目连续 2 年以上（不含 2 年）重复申报同类科技计划项目未获立项的，不得继续申报；有在研市级科技

计划项目的项目承担单位和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本年度项目，但市级以上创新型领军企业除外；已承担往年市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的项目承担单位、关联单位和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内容相同或相近项目。凡属重复申报的，取消申报项目的评审资格。

3. 全面实施科研诚信承诺制。项目申报单位、项目负责人和项目主管部门均须签署科研诚信承诺书。项目申报单位和个人诚信状况良好，无在惩戒执行期内的科研失信行为记录和其他社会领域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在项目申报和立项过程中相关责任主体有弄虚作假、冒名顶替、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不良信用行为的，将按《泰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科研诚信管理办法》作出相应处理。

4. 强化项目主管部门审核责任。项目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泰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要求，切实强化审核责任，会同同级社会信用管理部门对项目申报单位社会信用情况进行审查，并对申报材料内容真实性进行严格把关，严禁审核走过场、流于形式。

5. 切实落实廉政风险防控要求。按照市科技局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科技管理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的意见》文件要求，把党风廉政建设和科技计划项目组织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切实加强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廉政风险防控。严格执行科技部《科学技术活动评审工作中请托行为处理规定（试行）》要求，对因“打招呼”“走关系”等请托行为所获得的项目，将撤销立项资格，追回全部资助经费，并对相关责任人或单位进行

严肃处理。

6. 科技伦理要求。研究涉及人体、实验动物、人工智能等属于《科技伦理审查办法（试行）》（国科发监〔2023〕167号）第二条所列范围科技活动的项目，应按要求进行科技伦理审查。

## 五、申报方式

1. 项目申报使用谷歌浏览器登录一企来办·泰企通服务平台（<https://yqlb.zwfw.taizhou.gov.cn/yqlb/company/#/>），选择“事项申报”相应项目类别进行申报。申报单位及个人统一使用苏服码账号登录，没有苏服码账号的单位、个人，需在江苏政务服务网进行注册。项目申报材料经项目主管部门网上确认提交后，一律不予退回重报。具体操作请参考平台操作手册（平台首页可下载）。

2. 实行无纸化申报。申报材料在一企来办·泰企通服务平台提交，申报阶段不提供纸质申报材料，项目申报单位及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承诺书打印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其他项目附件材料应传尽传。在项目评审后公示前，由各市区科技局（工科局）统一报送拟立项单位盖章纸质版材料到市生产力促进中心（泰州市海陵区洪泽湖路66号市科技局1709室），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3. 项目申报材料网上填报截止时间为2026年6月2日17:30，主管部门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2026年6月5日17:30，（注：填报时间和推荐时间间隔3天）逾期将无法提交或推荐。

## 六、联系方式

1. 技术支持：深圳特斯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蒋浩 19848272996

2. 材料受理：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联系人：王珣 86399089

3. 业务咨询：市科技局农业科技与社会发展处

联系人：王方 王政

联系电话：86399087 86399060

4. 各市（区）咨询电话：

靖江市科技局农社科 89180323

泰兴市科技局综合计划科 87623857

兴化市生产力促进中心 83240176

海陵区科技局合作科 86223237

姜堰区科技局农社科 88117997

医药高新区（高港区）工科局高新处 86966247

附件：2026年度泰州市科技支撑计划（现代农业）项目指南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 2026 年度泰州市科技支撑计划 (现代农业)项目指南

### 一、核心种源专题

- 1001 人工智能设计育种技术研发
- 1002 作物高效精准基因编辑技术研发
- 1003 全基因组选择技术研发与特优质稻麦新品种选育
- 1004 优质、高产、多抗水稻、小麦、玉米、大豆及甘薯的新品种(品系)选育
- 1005 优质特色畜禽、水产新品种(品系)选育
- 1006 主要设施蔬菜、特色林果、园艺作物等新品种选育
- 1007 泰州地方特色畜禽、水产种质资源培育与保护
- 1008 泰州地方特色农作物种质资源保护与开发

### 二、数字农业与智能农机专题

- 2001 数字乡村建设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 2002 农业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研究与应用
- 2003 基于农业物联网的智慧农业生产技术集成应用与示范
- 2004 农业遥感与地理信息系统技术研究与应用
- 2005 农业智能感知硬件产品,智能监测系统开发与应用

2006 实用高效大型智能农机装备,适用于设施农业的中小型农机装备和关键核心零部件研发应用

2007 具有自主导航、智能识别、精准操作等功能的农业自主作业机器人研发

2008 研制智能农产品加工生产线,开发智能化的农产品分拣、分级、包装等功能的农产品加工智能装备

2009 粮食产后保质减损及绿色智慧仓储关键技术和装备研发与应用

(以上涉及智能农业装备的研发,在项目验收时,需提供装备样机,且须通过第三方权威机构性能检测认定,有检测报告,市场推广前景好)

### 三、生物制造专题

3001 新质蛋白生物制造资源挖掘与利用技术研究

3002 未来功能食品基料的绿色高效生物合成关键技术研究

3003 生物制品、泰州特色农产品高值加工利用技术研究

3004 特殊场景未来食品开发技术研究

3005 未来食品潜在新型风险因子高效识别与安全评价技术研发

3006 特色健康食用资源开发及高值化加工技术研究

### 四、绿色生态农业专题

4001 稻麦优质丰产高效栽培关键技术集成与示范

- 4002 畜禽及水产高效、生态养殖模式技术集成创新研究与推广应用
- 4003 新型功能缓释肥料及减抗饲料创制及应用技术研发
- 4004 新型兽药与生物农药创制及应用技术研发
- 4005 面向畜禽、水产等重大疫病高效疫苗及免疫佐剂研制
- 4006 耕地质量提升、固碳减排关键技术研究
- 4007 重大农林生物灾害与动物疫病防控技术研发
- 4008 农业废弃物、生活资源绿色循环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 4009 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农田综合防治与修复技术
- 4010 农业水污染预防与控制技术研发